

【徵聘教師】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研究國際博士班 徵聘專案 (任)教師一名

一、擬聘類別及職級：專案（任）助理教授（含以上）。

二、名額：1 名

三、擬聘日期：擬自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113 年 8 月 1 日）起聘，實際聘任日期視學校聘任程序時間而定。

四、收件截止日期：113 年 2 月 29 日（四）止（以郵戳或物流收件日為憑，逾期恕不受理，請自行查證資料是否寄達）。

五、應徵資格：

1.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原住民族相關研究領域之博士學位。
2. 具有族群研究或原住民族研究實務經驗。
3. 熟悉南島語族文化，且能以英語授課者優先。

六、檢附資料：

1. 教師徵選人員名冊
2. 應聘教師繳交資料檢核表。
3. 新聘專任(案)教師履歷表(含自傳、學術專長領域、學經歷、著作目錄等相關資料)。
4. 學經歷證件(如具博士後經歷必附)。

【國外學經歷另須檢附：國外學歷證件、歷年成績單、國外經歷服務證明須向駐外單位辦理驗證並蓋驗證戳記及經駐外館處驗證或國內公證人認證之中文譯本、國外學位送審教師修業情形一覽表（持博士學位者，累計在當地學校修業時間至少須滿 16 個月；碩士、博士學位同時修習者，累計在當地學校修業時間至少須滿 24 個月）、歷年入出境紀錄（請逕向內政部移民署申請，申請人為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各 1 份。

5. 博士學位論文。
6. 大學以上學位之畢業證書、修業成績單。
7. 最近五年內著作。
8. 專長及可授課課程說明(如：教學計畫表)
9. 國內外學者三封推薦函。
10. 具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者，請附證書影本。

11.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八、注意事項：

1. 以上資料請寄送紙本以及電子檔。
2. 不接受現場遞件，所送資料恕不退件。
3. 經書面審查通過者，面談日期及面談方式將另行通知。
4. 經書面審查通過者，將使用英文試教，確切時間另行安排。
5. 未通過書面審查者，恕不另行通知。

九、收件資訊：

1. 收件人：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學院 石忠山院長收（請註明應徵國際博士班教師）。
2. 地址：97401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一號 原住民族學院 B306 室。
3. 聯絡人：黃小姐，電話 03-8905760，電子郵件 dungi@gms.ndhu.edu.tw

十、本校聘任辦法請參閱：

(一)本校專任教師聘任辦法：

<https://personnel.ndhu.edu.tw/ezfiles/22/1022/img/353/148955589.pdf>

(二)本校專案教師聘任辦法：

<https://personnel.ndhu.edu.tw/ezfiles/22/1022/img/353/197513455.pdf>

※其他未盡事宜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